沙洲职业工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

防控工作应急预案

（含暑期版）

根据《江苏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江苏省教育系统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江苏省教育系统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方案》要求，为有效预防控制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暴发和蔓延，切实保障师生员工身体健康和校园安全稳定，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我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应急预案。

一、目标任务

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苏州市和张家港市委市政府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决策部署，把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学院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把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增强紧迫感和责任感，加强组织领导，建立联动工作机制，认真落实防控措施，全力做好防控工作，有效预防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暴发和蔓延，切实保障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学校安全稳定。

二、防控措施及任务分工

（一）各系、各部门成立领导机构

以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等传染病为重点，严格落实学院各项防控措施，各系、各部门要成立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制订周密方案，组织力量开展防控，依法依规有序管控，构建“学院—系—班级”三级预防控制体系。各系、各部门党政负责人作为第一责任人，负责组织本单位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责任单位：全院各系、各部门）

（二）加强值班值守

切实加强疫情防控工作的组织领导，强化联动，严格落实值班值守制度，做到值班人员在岗、值班电话畅通。及时沟通和积极配合，如有异常情况及时处理上报。确保信息畅通，确保责任到位，确保措施有效。（责任单位：全院各系、各部门）加强校园进出管理。（责任单位：后勤保卫处、后勤服务中心）

（三）加强校园进出管理

1、各校门管控

① 封闭东、北校门，人员车辆均不得进出。

② 南校门仅留一条机动车通道进入和一条人行通道进出。西校门仅留一条人行通道进出。

2、人员、车辆管控

① 留校学生凭校园码进出学校。进校人员须佩戴口罩，进行体温检测，发现异常情况立即报告。

② 在职教职员工按照“非必须不出入”原则尽量不进校，确需进校的凭校园码进出学校。做到教职工登记进入校园，进校人员须佩戴口罩，进行体温检测，发现异常情况立即报告。凡是进入校园的人员一律进行体温检测和信息登记，严禁未佩戴口罩、体温检测异常的人员进入校园。

③ 留校工作人员及后勤员工凭工作证、苏康码进出学校。

④ 校外人员、车辆禁止进入校园，确因工作需要进校的，凭身份证进行登记，填写“沙工疫情期间来访人员登记表”，并请校内单位前往门岗处确认。进校人员须佩戴口罩，进行体温检测、查验苏康码，发现异常情况禁止入校。

⑤ 严禁由外地返张家港的师生进入校园。

3、后勤保卫处加强校园及周边巡逻，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处置、上报

（四）加强校园内部管理

1、人员管理

① 留校学生。

一是做好留校学生的日登记工作，了解学生每天去向。

二是学生公寓4号楼（留校学生集中居住点）值班前台设置体温测量点，对进入楼栋的人员进行体温测量并记录，发现异常立即上报。

② 留校工作人员及后勤员工。

一是所有人员签订“健康承诺书”，填报“14天旅行史”“与重点疫区人员接触史”，除必要的生活用品外出采购外，尽量不出校门。

二是外来施工人员，由施工单位提供人员花名册、身份证复印件，签订“健康承诺书”，填报“14天旅行史”“与重点疫区人员接触史”等相关资料后，凭工作证在规定施工时间内进入校门工作。

2、环境管理

① 加强校园环境日常保洁、维护工作。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定期对教室、宿舍进行通风、消毒。

② 及时清运校内垃圾，对垃圾桶和进出校园垃圾清运车辆严格进行消毒。

③ 消除“四害”滋生环境，重点做好“四害”防控工作，营造干净卫生环境。

④ 进一步加强饮用水的安全监管，做好供水设施（直饮水机等）的清洁、消毒工作。开学前，对直饮水、学生公寓开水房进行水质检测，水质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⑤ 暑假期间，除行政楼外，其他楼宇中央空调暂停使用。

（责任单位：学生处、后勤保卫处、后勤服务中心）

（五）加强疫情防控宣传教育

面向全校师生员工，通过学院官网、微信公众号、工作群、学生群等网络渠道，及时传达有关文件精神并编发假期生活提示，开展健康教育，向学生和家长普及疫情防控知识和防控要求，提醒外出师生员工和家属按要求佩戴口罩，保持清洁卫生和充足睡眠，做好自身防护，加强体育锻炼；引导师生员工及家属假期不到人流量大的场所逗留；要求师生员工在暑假期间坚持“无必要不外出”原则，外出必须报备，不得前往疫情为中高风险地区及周边地区；密切关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形势发展变化，强化校内舆情监测与引导，及时发布校内疫情有关信息，避免引发师生员工恐慌。（责任单位：党委院长办公室、人事处、学生处、后勤保卫处、团委、卫生所）

（六）了解和掌握假期师生员工动态

1.了解和掌握学生假期去向，做好信息登记。（责任单位：学生处、各系）

2.全面了解本单位教职员工及其家属假期外出、亲友来访及健康情况。重点统计离开苏州大市和有与境外回国人员接触的教职工相关信息与动向，并将信息报送“院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时掌握动向，做到精准摸排。（责任单位：人事处、后勤保卫处）

3.认真统计疫情为中高风险地区学生的相关信息，并将信息报送学院防空小组和卫生所备案。如发现有疑似感染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者，第一时间报告“院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时了解掌握这部分学生情况，关心关爱学生，加强健康和防疫宣传教育。（责任单位：学生处、各系）

（七）加强管控大型活动

全院暂停举办各类大型聚集活动，暂停技能大赛学生集训活动。关闭图书馆、大学生活动中心、体育馆等人员聚集场所；召开小型会议，参会人员应正确佩戴有效防护口罩，并做好其它防护措施，避免人员聚集引发疫情扩散。（责任单位：全院各系、各部门)

（八）加强联防联控

加强与张家港市疾控中心密切联系，及时掌握信息，获取专业指导，根据疫情发展形势适时调整校内防控工作措施。积极配合市疾控中心，严格落实疫情防扩散措施，做好校园疫情防控，及时发现、报告并配合市疾控中心有效处置疫情。（责任单位：卫生所）

（九）做好开学前的准备工作

1.根据上级要求和疫情发展形势变化，确定新学期开学时间；做好学生延期返校的准备，提前安排好延期期间的值班工作。（责任单位：党委院长办公室、教务处、各系）

2.通知假期返乡学生，未到开学报到时间禁止学生提前返校，已经购票或其他原因需要提前返校的，应及时调整返程安排；凡是发烧、干咳、乏力等疑似症状者，症状消失前14日禁止返校。（责任单位：学生处、各系）

3.提醒教职工自觉于开学前14天返回居住地，每天在“今日校园”APP进行健康打卡，主动报告健康状况；对从疫情中高风险地区返校教职工开展追踪和医学观察、健康筛查，及时报告“院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并配合相关部门工作。（责任单位：党委院长办公室、后勤保卫处、各系）

4.落实后勤、卫生设施保障。在春季学期开学前，组织开展校园环境清洁整治行动，推进教室、学生公寓、食堂、运动场馆、图书馆、厕所等重点区域和场所环境卫生改善行动，做到日常通风换气，保持室内空气流通，对地面桌椅进行擦拭消毒，全方位改善校园环境卫生条件，为广大师生员工创造卫生、整洁、健康、文明的校园环境。加强食堂、饮用水等安全监管，严格落实食堂从业人员持有效健康证明上岗，做好食堂从业人员的健康体检和晨午检工作并备案检查。食堂进货严格落实索证索票，严禁使用来源不明的家禽家畜或野生动物。（责任单位：后勤保卫处、后勤服务中心、卫生所、各相关单位）

（十）加强疫情监测和摸底排查

1.开学报到时，全面开展健康状况排查，对返校的师生进行健康监测，如发现有发热、干咳、呼吸困难等不适症状者，及时报告“院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卫生所提醒做好防护措施，帮助其到就近医院接受诊断治疗，并进行相应的跟踪指导。（责任单位：卫生所及其他各单位）

2.建立学生晨午检、因病缺课缺勤登记与报告、隔离和复课制度。指定专人负责学生晨午检工作，及时了解学生身体健康状况，做好晨午检记录，预防和控制群体性疫情发生。对体温异常（体温达到或超过37.5摄氏度）并有传染病可疑症状的人员，及时采取措施送医疗机构诊治，确保师生员工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责任单位：学生处、各系）

（十一）做好经费和物资保障工作

根据需要，安排专项经费用于各项防控措施的落实，储备足量的防护用品（如口罩、手套、洗手液）和消毒剂、红外线体温计等，洗手间必须配备肥皂或洗手液。（责任单位：人事处、财务科、后勤保卫处、卫生所、各相关单位）

（十二）及时报送疫情信息

严格执行疫情信息逐级报告制度，建立疫情信息员制度，卫生所设疫情处置专员1名，各单位至少设疫情联络专员1名，各年级设疫情报告专员1名。实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学生部门负责做好学生疫情监控工作，后勤保卫部门负责教职工疫情监控并汇总师生信息报“院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各单位如无异常情况，每天下午15:00前电话报告至“院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如有异常情况，要迅速、妥善予以处置，按照“先口头、再书面”的程序及时、如实上报至人员归口管理部门，同时报送至“院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不得漏报、迟报、瞒报。迅速形成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协调机制。（责任单位：全院各系各部门）。

学院总值班室电话：58263915；联系人：王远 手机：18915673166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压紧压实主体责任。各系部门要高度重视,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与重要指示精神,以对师生极端负责的态度,坚决扛起疫情防控重大政治责任。主动根据学院要求,积极引导教育师生员工尽量不要外出,养成良好卫生习惯,不信谣不传谣,以绝对忠诚的政治姿态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

（二）坚持严防严控,切实加强应急应对。各系部门和全体师生要严格按照上级规定要求,坚持“谁主管谁负责”和分级管理的原则,认真摸排疫情情况,强化信息联络,完善防范措施,加大联防力度,严格巡查值守,细化工作流程,规范防控操作,科学、快速、有序、高效应急处置,确保学校疫情防控任务完成。

（三）责任追究。要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意识，认真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对此次疫情防控工作重视不够、措施落实不到位、工作推进缓慢的单位和个人，启动责任倒查和责任追究机制；对造成严重后果的，依法依规追究相关单位和个人的责任。

沙洲职业工学院

2020年7月10日

附件一：

沙洲职业工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流程

（一）发热处理流程。对体温超过37.5℃，并有疑似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症状的患者实行隔离，给病人戴好口罩，做好病人的详细信息登记（包括姓名、性别、单位、涉及学生的要标注专业、班级、学生及家长的联系电话、体温），报告“院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采取果断措施，由相关单位协助卫生所将病人及时送往指定医院发热门诊就诊。

（二）疫情报告流程。发现新型冠状病毒疑似病例，应在第一时间报告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由党委院长办公室负责向上级部门报告相关情况。

（三）对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病人有密切接触的师生，要在卫生所的指导下进行自我隔离，并进行医学观察14天。学院指定学生公寓4号楼为“新型冠状病毒隔离区域”，安排学生进行自我隔离，由指定人员定时送一日三餐，收集生活垃圾。医学观察结束后，经指定医院检查排除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后方可复课或上班。

（四）对新型冠状病毒病人到过的场所及用过的物品，迅速、严密、彻底地做好全面消毒工作。

（五）积极配合上级有关部门作好流行病调查及善后处理工作。

附件二：

2020年暑期学生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及应急机制预案

根据教育部、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0年暑期及秋季开学疫情防控工作要求，确保暑期期间校园防控工作，结合学生管理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原则

严控严管、有序安全

二、防控及安全管理工作

（一）、离校前

1、召开主题教育班会，组织学习疫情防控有关文件精神及重点学习《2020年暑期疫情防控及安全工作告知书》，并作假期其他安全防范教育

2、推送《2020年暑期疫情防控及安全工作告知书》。学生处学生科在放假前通过手机“今日校园”推送相关信息，要求学生人人阅看。

3、严格审核留校学生申请。本着“非必要不留校”的原则，严格审核暑期留校申请：

申请对象：明确符合以下条件的非张家港籍的，可申请留校入住：第一类：技能比赛集训学生（由专业指导教师核实）；第二类：创业园创业学生（由创业中心核实）；第三类：已确定勤工单位（需提供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的学生（由各系核实）；第四类：入伍体检学生（由后勤保卫处核实）。

申请办理：拟申请的学生在7月16日前向所在各系申请，按流程办理。个人申请（填写申请表、递交相关材料）——部门审核确定入住宿舍（各系、公寓部、学生科）

（二）、假期中

A、非留校生：

1、校园管理。假期中校园实行封闭管理，不留校的学生禁止进入校园（校园码为红色）。经学校审核批准留校学生凭临时校园码（粉色）进入校园。留校学生应遵守假期校园各项管理规定。

2、自我防控。假期中尽可能不跨省区域流动，如确需流动，及时上报班主任，各类活动中学会辨析接触人群或人员可能存在的防控风险。及时查晓新冠疫情中高风险地区动态信息，不经、不停、不游中高风险地区。假期中如出现发热等呼吸道症状，及时就近就地就诊并按规上报班主任。同时，配合当地政府做好肺结核复查和筛查工作。

3、安全防范。假期中做好个人各类人身安全防范工作，与家庭保持联系谨防网络诈骗、兼职欺骗、传销陷阱、毒品诱惑、艾滋传染、交通和溺水意外、身体病患意外等，请自行承担相关安全风险责任。

B、留校学生：

1.考勤规定：留校学生凭假期校园码（粉色）出入校门、宿舍。严格按照申请留校时间退住、销码；每天上午11：00前自测体温，通过今日校园/辅导猫/签到功能进行健康信息上报；每天晚上10：00前返校，并通过今日校园/辅导猫/查寝功能签到；无故连续3天或累计5次没有健康信息上报，连续2天或累计3次未查寝签到，取消入住资格。

2、食宿管理：留宿寝室分配将按照后勤服务中心公寓管理部统一安排,严格执行进出宿舍登记制度；严格遵守学校及宿舍管理的有关规章制度，严禁使用大功率电器，不得在宿舍内烧煮食物，不养宠物，保持内务卫生清洁。宿舍成员之间和谐相处，相互体谅，个人习惯以不影响其他舍友正常生活为度。不得留他人入住，期间拟中止入住，提前告知系部老师及宿舍管理工作人员办理退宿。

3、区域流动及发热处置

留校期间不得离开张家港，如有特殊情况，向所在系部上报，经批准方可离开；期间出现发热等呼吸道疾病，第一时间及时上报宿舍管理人员及系部，自行前往市第一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就诊，费用自理，由所在系辅助陪诊。若进行核酸检测，等待结果前按要求回校进行隔离。不得拖延及瞒报病症，因拖延及瞒报引起的严重后果，将追究法律责任。假期中勤工或外出时不接触来自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学会辨析社会活动中可能的疫情风险。每天自测体温按要求上报信息。

4、其他安全防范

假期严守社会公德，遵纪守法，做好出行、生活、工作中各项人身安全防范工作，与家庭保持密切联系，谨防陷入网络诈骗、兼职欺骗、传销陷阱、毒品诱惑、艾滋传染、交通和溺水意外、身体突发病患意外等，如遇突发情况，第一时间与系部老师联系，请自行承担相关人身安全风险责任。

留宿学生应严格执行以上关于留宿的考勤规定、食宿管理、防控要求及安全防范的各项要求，如有违反，学校可立即取消本人假期留校住宿资格，并按照学校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C、假期中途返校生：

针对经管系144名会计专业学生8月27日返校参加初级会计技能考试的实际情况，从8月13日起，要求上述学生在原住地居家观察，每日通过今日校园上报健康信息，出现发热等呼吸道疾病及时上报班主任，返校当日凭当地新冠检测核酸报告允许返校。返校后考证结束后，外省籍学生申请留住到开学，并按留校住宿要求做好防控管理工作。江苏省内考证结束学生不得留住。

（三）、秋季开学

1、非留校学生9月6日返校，不得提前到校。沿河籍学生按防控要求做好接站工作（具体接站方案参考四份月开学方案执行）。

2、开学前14天起（8月23日起）进行返校健康打卡（今日校园/辅导猫/签到功能）、身体状况、区域流动行径等信息摸排。开学前，视学生各项信息情况，推送返校校园码。以下情况不得返校：经停、居住中高风险地区（视开学时更新为主）接触史的；出现发热等呼吸道疾病症状的且未痊愈的；苏康码为红色的。

3、根据江苏省规定，所有返苏学生秋季开学一律按苏康码绿码识别。

4、开学后按学院疫情防控工作各项要求进行执行。

**假期各系联络老师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系 部 | 第一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第二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建工系 | 赵春红 | 13962231882 | 项峰 | 13812851567 |
| 纺织系 | 吴天宇 | 15501533185 | 刘丽芳 | 18962203202 |
| 机电系 | 郭伟 | 18862630191 | 吕晶 | 18013296889 |
| 电信系 | 蔡辉 | 13862229743 | 王芳 | 18962219510 |
| 经管系 | 曹学祥 | 15298800997 | 邬海晔 | 13812860202 |